招标编号KSRCBZB2025026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贷资产法调及价值分析服务项目

招标书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

声 明

本招标文件专用于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采购信贷资产法调及价值分析服务项目进行招标，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内容享有解释权。参加投标单位即视为无条件同意本声明并保证对本招标文件可能涉及的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业秘密予以保密，除经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书面同意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为参与本产品投标以外的目的而出版、复制、传播、销售及使用本招标文件。

# 第一部分 投标函

根据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现就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信贷资产法调及价值分析服务项目进行招标：

1、招标编号：KSRCBZB2025026

2、招标人：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招标内容：昆山农村商业银行信贷资产法调及价值分析服务

4、项目实施地点：昆山农商银行各网点服务区域

5、发放标书时间：北京时间2025年05月30日

6、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5年06月26日17：00前将密封的投标文件寄（送）至昆山农村商业银行集中采购中心（以我行收到日戳为准），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7、开标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8、招标人联系方式：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昆山市前进东路828号1510室集中采购中心

邮编：215301

集中采购中心联系人：沈康

联系电话：0512-57379288

项目联系人：杜贵成

联系电话：0512-57379656

**\*标书包装封面请备注项目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所投标段名称。**

# 第二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

**一、招标内容**

（一）采购内容：为拓展不良贷款处置方式，提高资产质量，我行将根据经营需要开展不良贷款转让业务，为确保资产定价的合理性，尽可能体现我行不良贷款债权的真实价值，现招募能提供信贷资产法调服务的律所和资产评估服务的评估公司入库工作。

（二）服务期限：2年，自签订协议（合同）之日起两年。

**二、项目需求:**

（一）信贷资产法调服务

提供信贷资产法律尽职调查服务。在本行进行不良资产转让（含对公不良贷款债权转让和个人不良贷款债权转让）时，独立于我行对不良信贷资产情况进行法律尽职调查，分析交易主体资格、债务人资产负债情况、担保措施分析、交易结构法律分析、提示重大法律风险、出具法律意见。具体为通过现场与非现场相结合方式开展全面尽调。

对公贷款须逐户尽调，个人贷款视单户金额可采取抽样尽调法，但同品种贷款抽样率不低于10%。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1、调查基本债权情况：获取完整的贷款档案资料，向经办人员了解有关事实，核实债权的本金、利息、期限、保证方式等基本情况，以及债权的有效性和合法性等。包括债权债务关系是否成立、是否存在法律瑕疵等，另重点核查前期的财产保全、诉讼、后期执行情况等，对拟转让债权的真实性、有效性、可转让性作出法律判断。

2、调查债务人、保证人的基本情况，对于债务人或保证人的调查主要需要掌握的情况有：

（1）债务人或保证人基本身份信息、工商登记(如涉及企业担保) 基本信息、股权结构、关联公司、当前续存及经营状况等；

（2）当前存续、经营状况及资产负债情况；

（3）其他诉讼、仲裁以及行政处罚情形。

如果债务企业处于破产程序中，需要了解债权申报情况、清算或重组方案等。

3、调查债务人、保证人财产线索信息

基于获取的完整的贷款档案资料，结合已诉讼、执行情况，参考网络公开信息(含裁判文书网、工商登记网等),披露已调查的事实。必要时，针对有必要专项调查的财产进行实地、或向登记管理部门核查等调查措施。

4、出具法律尽职调查报告

经过以上第一至第三项尽职调查流程，综合全部已调查信息，出具完整的法律尽职调查报告，内容包括：

（1）拟转让债权基本情况(含借款人、保证人基本信息、债权余额含利息等基本情况、债权风险分类、担保方式、其他需要披露的内容等) ;

（2）诉讼、执行情况(披露债权经诉讼或执行结果、借款人或担保人涉诉或网络检索、具体涉及失信被执行情况等);

（3）经调查取得的基本财产线索内容披露(挖掘借款人和担保人的财产线索，以及可能包含的房产、车辆、专利、股权等信息);

（4）法律尽职调查意见及建议(债权的合法性、有效性及可转让性的披露；关于法律瑕疵情况的披露；关于债权实现的障碍；披露拟转让债权的处置困难因素)。法律尽职调查报告应客观、公正，反映资产现状、瑕疵，尽职调查报告的内容应真实、完整、有效。

投标人需要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对如何确保服务效率及质量，提出具体方法及措施；对满足本项目实施提供人力、物力资源保证承诺，效率及质量保证承诺，公正诚信服务承诺。（提供项目的服务方案、服务承诺函等）

（二）价值分析服务

通过现场与非现场走访借款人担保人、勘察抵质押物、抽样调查等方式，充分了解信贷资产全面情况的前提下，收集行业数据、运用专业的债权价值分析工具和数据模型，结合自身调查和法律尽调报告等进行价值分析与评估，出具客观公正的信贷资产价值分析报告。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对如何确保服务效率及质量，提出具体方法及措施；对满足本项目实施提供人力、物力资源保证承诺，效率及质量保证承诺，公正诚信服务承诺。（提供项目的服务方案、服务承诺函等）

# 第三部分 招标说明

## 一、总体说明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农商银行”）采购而进行的公开招标。

（二）定义

1、“招标人”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招标机构：昆山农商银行；

2、“投标人”系指遵守招标文件要求并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单位；

3、“设备（系统）”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招标人提供的设备、软件系统、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技术服务、运输、安装调试、人员培训、售后服务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5、“招标文件”系指本文件及其附件，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其附件进行有效的修改或澄清，则该修改和澄清构成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6、“投标文件”系指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写，并向招标人递交的有效的文字说明、表格、图表等文件，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有效的补充、修改、澄清或说明，则该补充、修改、澄清和说明构成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7、“无效的投标文件”系指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将作为无效处理：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密封；

2） 投标文件未盖公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3）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填写；

4）在投标文件截止期后送达或是通过电报、电话、电传、传真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

6）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信息的；

7）投标文件未送达指定地点，指定接收人。

（三）对投标人的要求

1、标段一：信贷资产法调服务

1）供应商应具有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且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2）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证明）；

3）投标人在本项目报名的前12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4）投标人（律师事务所）应具有司法厅颁发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服务本次项目的律师事务所的执业律师从事法调业务不低于2年（提供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律师聘用合同及律师执业证书）。

5）投标人在其所在地区评估行业有较好的信誉，诚实守信，且最近三年内无不良从业记录，一年内没有被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罚款或通报的情况；（提供行业协会无不良信用信息记录）

6）提供与银行金融机构信贷资产法调服务案例（案例限定于银行不良资产法调）一例及以上。

7）要求项目负责人负责过标的资产总额1亿元及以上的银行信贷资产法调项目（项目限定于银行不良资产法调）。（提供项目证明）

8）符合条件需报名的投标人，请在投标截止前五日在昆山农商银行采购管理平台(https://zbcgzx.ksrcb.com:30018/)上完成注册。

2.标段二：提供价值分析服务

1）投标人应具有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且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2）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投标人在本项目报名的前12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4）投标人（评估公司）应具有财政部门颁发的资产评估备案资质，评估公司具备8人以上资产评估师（提供资质证书及近三个月社保证明），且指派服务本次项目的评估师应具备债权评估经验且从业时间不低于2年（提供相关证明）；

5）在其所在地区评估行业有较好的信誉，诚实守信，且最近三年内无不良从业记录，一年内没有被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罚款或通报的情况；（提供资产评估协会无不良信用信息记录）

6）评估公司需要提供与银行金融机构服务案例（案例限定于不良资产的债权价值评估）三例以上。

7）要求项目负责人负责过标的资产总额3亿元及以上的资产评估类的项目（项目限定于不良债权评估项目）。（提供项目证明）

8）提供证书包括地市级以上财政部门发布的资产评估登记备案公告文件、中国资产评估协会颁发的单位会员证书或资产评估资格证书；省自然资源厅备案公告或函件（土地估价机构备案）；房地产估价机构备案证书（备案登记叁级及以上）；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房地产估价师资格证书；土地估价师资格证书。

9）符合条件需报名的投标人，请在投标截止前五日在昆山农商银行采购管理平台(https://zbcgzx.ksrcb.com:30018/)上完成注册。

（四）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五）投标保证金

1、项目投标保证金信息

□有投标保证金 ☑无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小写）：

 （大写）：

户名：昆山农商银行投标保证金专户

账号：3052252018224116010001

开户行名称：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行号：314305206650

2、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投标人应在投标前通过我行指定账户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后，及时将回执单电子档发招标人邮箱，以便招标人审核，招标人邮箱：zbcgzx@ksrcb.com，并将该转账凭证单独密封后寄（送）至集中采购中心；

（2）投标保证金需以投标人名义采用银行转账或汇款等方式缴纳，不接受现金或个人账户缴纳保证金。

（3）投标人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需在进帐凭证上注明项目编号和名称。

（4）凡出现投标保证金未到位或未足额缴纳等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情况，均自动取消投标人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资格；

3、投标保证金的扣划

投标过程中发生以下情形时，予以投标保证金的扣划，并按相关规定处理：

（1）投标人在有效期内发生随意撤回、撤销投标行为的；

（2）投标人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

（3）投标人中标后未按招标人要求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4）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经查实情况属实的；

4、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招标人如有需要要求中标方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投标人中标后，在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正式合同后，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转入其履约保证金账户；如投标人中标后投标保证金不转入其履约保证金账户的，请投标人在投标时书面申明。

（2）投标人未中标，招标人按照“资金从哪里来，原样回那里去”的原则退还投标人投标保证金。

（3）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六）履约保证金

1、项目履约保证金信息

☑有履约保证金 □无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应在接到中标通知后合同签订前，向招标人指定账户缴纳保证金，作为履行合同条款。具体金额如下：

|  |  |
| --- | --- |
| 标段 | 履约保证金 |
| 标段一：信贷资产法调服务 | 23,000.00元 |
| 标段二：价值分析服务 | 23,000.00元 |

2、履约保证金的缴纳

（1）履约保证金需以投标人名义采用银行转账或汇款等方式缴纳，不接受现金或个人账户缴纳保证金。

（2）投标人在缴纳履约保证金时，需在进帐凭证上注明投标项目编号和名称。

3、履约保证金的扣划

当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违反合同规定或违约行为时，应扣划投标人缴纳的履约保证金。

4、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1）项目结项后满足退还标准且资料齐全；

（2）履约保证金不计息。

（七）招标文件的解释及咨询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招标人，对本次招标有任何询问，请与昆山农商银行本次招标联系人联系。

## 二、招标文件说明

（一）是否限价招标

□ 是 最高限价 （元） ☑ 否

（二）项目实施时间、地点和方式

实施时间：2年，自签订协议（合同）之日起两年

实施地点：昆山农村商业银行

实施方式：现场与远程

（三）合同款的支付条件、时间和支付方式

付款方式：先用后付，单个项目的费用以实际服务客户数量与服务单价之积作为该项目的总费用，经双方验收合格后六个月内支付。

（四）评标方法、评标标准

最低评标价，以供应商对物品项的最低有效报价确定该物品项的中标候选人，若最低有效报价相同，则同时入围。

（五）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详见第四部分附件5

（六）其他说明

## 1、服务期限：2年，自签订协议（合同）之日起两年。

2、框架协议采购，不承诺下单量。

## 三、投标文件说明

（一）要求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2、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设备（系统）或服务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情况。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所列文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用此委托书）。

2、投标书

必须按照本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的格式要求制作，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该格式不允许作任何修改。

3、投标价格一览表（须另装，详见“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应包括投标报价、维护承诺、其他重要补充事项等内容。

4、服务内容描述

投标人必须对“招标项目要求”逐个或分块地作出实质性响应，其响应应与招标文件内容采用相同的顺序，对每个需求的响应必须遵循如下规则：

1）重复该需求；

2）用“是/否”来表明该需求是否被满足；

3）简要描述如何满足该需求，如果该响应在投标文件其他部分有详述，可在该处简单应答，但必须给出确切的位置索引；

4）解释投标文件或投标方案与招标项目需求之间的偏差，用数量来表示的需求，必须用确切的数量单位来响应。

5、项目实施计划

应根据对项目需求的理解，提出详细、切实可行的项目实施计划及方案。

6、售后服务计划

应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收费标准；维护单位名称、地点、人员；服务响应时间等，并应包含免费维护期及期外的售后服务计划。

7、投标人情况简介

应包含投标人基本情况与背景资料、业务经营情况、最近三年类似相关项目实施情况、及投标人最新的经过审计的财务报表、相关内控制度及连续性方案等。

8、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若分公司参加投标的，需总公司的正式授权书（即签订合同只与有法人资格的公司签订）；

3）生产厂商授权函；

4）其他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9、供应商反腐败/反贿赂承诺书

必须按照本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6的格式要求制作，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该格式不允许作任何修改。

10、其他

1）投标方实施其它银行此产品案例的合同复印件或加盖单位公章的产品定单；

2）投标人自愿提供的其他全部文件；

3）优惠条款的说明等。

（三）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正本、二份副本、一份电子档，正副本及电子档均不含报价单，另装一份密封投标报价单和一份投标保证金回执单（报价单与保证金回执分装）。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副本”、“电子档”、“报价单”、“保证金回执单”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报价单须统一用A4纸打印装订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在正本封面上签章处签字并加盖公章、骑缝章；

3、投标文件须标注页码，封面后的第一页为标书的目录，整本标书须标注统一的页码，成功案例合同等复印件可以手工填上统一的页码；

4、除投标人对错漏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正、副本、报价单和电子档、保证金回执单分别用非透明文件袋密封，在封签处加盖公章，并标明投标人名称、正本（或副本、报价单、电子档、回执单）招标编号、投标产品名称及项目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2、每一密封袋上注明“于开标前不准启封”的字样；

3、投标价格表及其它各种承诺均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全权代表人）的签字、日期并加盖公章。

（二）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但招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补充、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该通知须经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补充/修改投标文件”或“撤回投标”字样；

3、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对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补充。

## 五、开标和评标

（一）开标

此次招标采用：本行评标专家组进行现场开标、评标。

（二）评标因素

1、招标人根据具体招标项目分类对每一个投标条件进行比较。对其内容进行分析比较：

1）投标价格；

2）投标方整体实力及成功案例总数；

3）投标方技术方案、成功案例分析及产品特制设计；

4）投标方技术实力（研发人员、售后服务能力）；

5）投标方的资信情况和履约能力；

6）投标方提供的其他优惠条件。

（三）投标文件的审查

1、开标后，招标人将组织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2、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招标人将依据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投标人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如果确定投标人无能力提供设备（系统）和技术支持，其投标将被拒绝；

3、招标人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明显的偏离或保留；

4、招标人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5、招标人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四）投标文件的澄清

1、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期间，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及其他有关人员应当等候质疑。招标人有权向投标人质疑并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澄清应是书面的，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3、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4、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五）评标工作

1、招标人将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所有投标方；

2、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招标人内独立进行；

3、招标人不承诺报价最低者为中标者；

4、在投标、开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招标人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招标人保留对投标人进行疑问咨询的权力；

5、在投标、评标过程中，如有投标人联合故意抬高报价或其他不正当行为，招标人有权中止投标或评标；

6、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留对本次招标的最终解释权。

## 六、中标与签署合同

（一）定标原则

招标人不承诺向投标方披露招标过程中任何细节，包括中标或落标原因。

（二）中标通知

1.定标后，招标人将发出中标通知；

2.对落标的投标人不再另行发出落标通知；

3.中标通知将作为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依据之一。

（三）签订合同

1、招标人将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签订合同之前，双方需对合同的具体细节进行商谈。

2、招标人对有关内容有权作出必要的细化和补充，但有关细化和补充不得背离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4、投标人同意按招标人的要求签定相关合同，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合同内容为准。

#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1：《投标书》

投 标 书

致：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 招标书，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提供相关文件并做出以下承诺：

1. 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一份、报价单一份。

二、投标人同意如下：

1．投标人完全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义务，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投标人的全部责任；

2.投标人己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无其他不明事项；

3.投标人同意招标人要求的相关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确定的评标原则和程序，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三、投标方保证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有违背，投标方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使用以下地址：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印刷体）：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投标人情况简介》

投标人情况简介

1.名称和概况

投标人名称：

地址：邮编：

传真／电话：

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姓名：

2．财务数据

注册资本：

3．业绩或服务的情况

年至今国内外主要用户的名称和地址：

本次投标或服务在国内金融行业的应用情况（如有的话）：

4.年至今投标人是否受到过监管机关的处罚？是否有重大涉诉法律纠纷？如有，请列明原因及相关情况。

5.所属集团（如有的话）：

6.其它情况（组织、机构、技术力量、参与本产品的实施人员情况等）

附件3：《法定代表人委托书》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代理人姓名)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投标的有关事宜。

 附全权代表情况：

 姓名： 性别：年龄：职务：

 身份证号码：

 详细通讯地址：

 电话：传真：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用此委托书）

附件4：《投标价格一览表》

**投标价格一览表**

1、投标单位名称：

2、投标项目名称：

3、本项目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 采购服务名称 | 单位 | 投标价格 | 备注 |
| 一 | 信贷资产法调服务 | 元/户 | 　 | 　 |
| 二 | 价值分析服务 | 元/户 | 　 | 　 |

4、 付款方式：先用后付，单个项目的费用以实际服务客户数量与服务单价之积作为该项目的总费用，经双方验收合格后六个月内支付。

5、其他优惠条件（如有请列明）

**备注：**

**本次报价包含本项目所有费用及供应商为项目实施而支付的交通、食宿、通讯、税费等全部费用，昆山农商银行不再另外支付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费用。**

**（本表内未明确列述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包括在项目费用总额之内）**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见其他附件）

标段一：专项法律服务协议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鉴于：

1、甲方拟转让【】不良债权（以下简称“本项目”），拟聘请乙方作为本项目的专项法律服务机构，委托乙方办理本项目中的有关法律事务。

2、乙方是经合法注册，并具有相应资质的律师事务所，自愿接受甲方的聘请提供服务。

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

1.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指派本所【】律师负责办理本项目有关法律事务。
2. 专项法律服务内容

乙方提供的专项法律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方面：

1、法律尽职调查

提供信贷资产法律尽职调查服务。在本行进行不良资产转让（含对公不良贷款债权转让和个人不良贷款债权转让）时，独立于我行对不良信贷资产情况进行法律尽职调查，分析交易主体资格、债务人资产负债情况、担保措施分析、交易结构法律分析、提示重大法律风险、出具法律意见。具体为通过现场与非现场相结合方式开展全面尽调。

对公贷款须逐户尽调，个人贷款视单户金额可采取抽样尽调法，但同品种贷款抽样率不低于10%。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1）调查基本债权情况：获取完整的贷款档案资料，向经办人员了解有关事实，核实债权的本金、利息、期限、保证方式等基本情况，以及债权的有效性和合法性等。包括债权债务关系是否成立、是否存在法律瑕疵等，另重点核查前期的财产保全、诉讼、后期执行情况等，对拟转让债权的真实性、有效性、可转让性作出法律判断。

2）调查债务人、保证人的基本情况，对于债务人或保证人的调查主要需要掌握的情况有：

（1）债务人或保证人基本身份信息、工商登记(如涉及企业担保)基本信息、股权结构、关联公司、当前续存及经营状况等；

（2）当前存续、经营状况及资产负债情况；

（3）其他诉讼、仲裁以及行政处罚情形。

如果债务企业处于破产程序中，需要了解债权申报情况、清算或重组方案等。

3）调查债务人、保证人财产线索信息

基于获取的完整的贷款档案资料，结合已诉讼、执行情况，参考网络公开信息(含裁判文书网、工商登记网等),披露已调查的事实。必要时，针对有必要专项调查的财产进行实地、或向登记管理部门核查等调查措施，给出准确的调查结果。

4）出具法律尽职调查报告

经过以上第一至第三项尽职调查流程，综合全部已调查信息，出具完整的法律尽职调查报告，内容包括：

（1）拟转让债权基本情况(含借款人、保证人基本信息、债权余额含利息等基本情况、债权风险分类、担保方式、其他需要披露的内容等);

（2）诉讼、执行情况(披露债权经诉讼或执行结果、借款人或担保人涉诉或网络检索、具体涉及失信被执行情况等);

（3）经调查取得的基本财产线索内容披露(挖掘借款人和担保人的财产线索，以及可能包含的房产、车辆、专利、股权等信息);

（4）法律尽职调查意见及建议(债权的合法性、有效性及可转让性的披露；关于法律瑕疵情况的披露；关于债权实现的障碍；披露拟转让债权的处置困难因素)。法律尽职调查报告应客观、公正，反映资产现状、瑕疵，尽职调查报告的内容应真实、完整、有效。

2、对本项目涉及的事宜提示相关风险点，根据甲方提供资料以及法律法规、政策的有关规定出具法律意见书（如需）；

3、协助拟定本项目涉及的相关法律文本；

4、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法律服务。

乙方提供上述服务，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提供书面报告及电子文档，书面报告根据甲方要求送达至甲方地址，电子文档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甲方指定邮箱。双方地址等信息均以本协议首部当事人信息处载明的为准。

甲方邮箱：【】。

乙方邮箱：【】。

乙方承诺凡是通过乙方上述邮箱发送的内容均为乙方为履行本协议之目的提交的服务成果，乙方应对该等内容的完整性、真实性、合法性承担责任。同时，乙方通过电子邮件、纸质件或其他形式提交成果的，乙方应确保内容的一致性。如因内容不一致导致甲方发生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责任。

第三条 甲方的义务

1、如实陈述项目有关情况，向乙方及时提供与服务事项有关的文件、资料及必要的材料。

2、依照本协议第五条的规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第四条 乙方的义务

1、乙方应当根据本协议第二条约定认真负责地办理本协议项下法律服务事宜，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2、乙方应勤勉尽责。

3、乙方应当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在提供服务期间及服务事项终结后，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其因从事服务行为而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或其他甲方保密事项，并不得在其他场合或其他案件中使用或提及甲方提供的任何保密资料、文件。本条约定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本协议终止而终止。

4、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及时提交服务成果（电子邮件或纸制书面形式），如有任何突发事件应随时通报甲方。乙方提交的服务成果如有缺漏，应及时补充完整。

5、乙方应在本协议签订前，在乙方指定营业网点开立保证金账户，并存入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元，双方合作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划转、使用。

1. 服务费用标准及支付方式、服务期限

1、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法调服务费用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同意单个项目的费用以实际服务客户数量与服务单价之积作为该项目的总费用：费用单价标准为【】元/件，以发票报销方式支付。

2、付款方式：先用后付，经双方验收合格后由乙方开具此项服务费的正式发票，甲方在收到正式发票后的6个月内给付并支付到乙方账户

3、本合同有效期限为2年，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消极履行或未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纠正或另行指派人员，以便及时完成服务事项；如果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能及时纠正或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协议目的无法实现，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且不予支付服务费用。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2、乙方擅自解除协议的，无论乙方是否有过错，均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违反本协议其他约定的，应当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扣划保证金用于弥补损失。乙方赔偿损失的义务不因甲方要求乙方继续履行义务或甲方解除协议的行为而免除。

4、本协议所约定的损失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等费用损失。

1. 甲乙双方特别约定的其他事项

（一）竞业禁止的保证

1、乙方已进行查证，并向甲方适当披露了其业务状况，乙方进行本协议项下的服务活动与乙方自身无利益冲突，亦不会损害甲方利益。

2、如乙方在本协议履行中发现资产包内债务人/或有债务人或其他赔偿责任人与乙方有业务关系，继续履行本协议乙方将形成利益冲突，乙方应当立即通知甲方，由甲方另行委托其他中介机构提供相应部分的服务。

（二）乙方对本项目的服务成果为甲方使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甲方和报告审查部门之外的单位或个人提供。

1. 法律适用、争议解决

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任何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纠纷，应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至甲方所在地管辖法院诉讼解决。

1. 附件

下列附件及经双方共同确认的其它附件构成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协议相同的法律效力。

附件1：开具增值税发票甲方信息。

1. 协议生效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协议一式【】份，甲方持有【】份，乙方持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署）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署）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开具增值税发票甲方信息

|  |  |
| --- | --- |
| 项目 | 客户开票相关信息 |
| 公司名称 |  |
| 统一信用代码证 |  |
| 公司地址 |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 开户行账号 |  |
| 开户行名称 |  |

标段二：资产评估业务合作协议

甲方：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电话：

传真：

地址：

邮政编码：

乙方：

授权代表：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为确保甲方信贷资产安全，规范资产评估行为，维护甲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甲方对乙方资质、商誉、管理状况及中标情况的考查，甲方同意在相关业务中将乙方列入采购名录内并建立相互合作关系。双方经充分协商，在相互支持、相互信任、平等互利、恪守信用的基础上的，并就下列内容达成协议。

第一条 双方在资产评估及价值认定业务方面的合作旨在组成服务团队，实现优势互补，提高服务质量和服务效率，共同增强市场竞争能力，树立良好信誉。

第二条 双方合作包括甲乙双方之间以及甲方所属支行、营业部与乙方之间的合作。合作期限为24个月，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甲方与乙方商定评估服务费用标准为【】元/件，以发票报销方式支付。付款方式：先用后付，单个项目的费用以实际服务客户数量与服务单价之积作为该项目的总费用，经双方验收合格后由乙方开具此项服务费的正式发票，甲方在收到正式发票后的6个月内给付并支付到乙方账户。

第三条 甲乙双方合作不应影响各自在相同或更广泛领域寻找其他合作伙伴。

第四条 乙方如发生以下情况，甲方应立即终止合作或实施退出：

（一）相关政府机构下调乙方的资质评级；

（二）乙方受到相关政府机构处罚或诚信警告，如被列入不诚信企业名单、受到公开谴责、违规行为被公开曝光、因评估涉案等；

（三）对于合作中多次出现不良信息且不能提供合理解释或者考评连续两年垫底的中介机构原则上不再续签合作协议；

（四）在合作过程中有意隐瞒重大影响事项，出具虚假评估报告；

（五）采取欺诈、贿赂、串通、回扣等不正当竞争手段承揽业务的；

（六）收费标准高于本合作协议要求的；

（七）内部管理混乱的机构；

（八）增值服务没有兑现的；

（九）我行认为的其他不良信息。

第五条 因乙方提供资产评估价格与实际市场价格偏离度较高等原因而导致甲方处置资产时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相应赔偿责任，甲方有权扣划保证金用于弥补损失。

第六条 甲乙双方应履行的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应履行的责任和义务

（1）应积极与乙方合作，在开展不良资产转让业务过程中，需要进行债权价值评估时，及时通知乙方。

（2）协助乙方进入现场开展评估工作，并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确保乙方进场评估顺利进行。

（3）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杜绝人为影响或主动要求乙方改变公正评估结论的现象发生。

（4）有权定期对乙方经办的评估项目或出具的估价报告进行质量评价。

（二）乙方应履行的责任和义务

（1）应积极与甲方合作，在接到不良信贷资产评估业务信息后，两天内必须安排评估师到达评估现场开展工作。

（2）通过现场与非现场走访借款人担保人、勘察抵质押物、抽样调查等方式，充分了解信贷资产全面情况的前提下，收集行业数据、运用专业的债权价值分析工具和数据模型，结合自身调查和法律尽调报告等进行价值分析与评估，承诺在现场评估完成后 日内，出具完整、规范、高质量的评估报告。

（3）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合法的原则，谨慎地开展估价。不得受理法律上不允许转让和不具备独立使用功能，不能分割转让的以及法律规定不得抵押的财产评估业务，回避与甲方及甲方工作人员有利害关系的委托评估项目。

（4）增强服务意识，热情解答委托人或甲方所提出的质疑，坚持原则，廉洁公正，恪守职业道德，防止“人情”评估报告和“人为”调整估价结论现象发生。

（5）乙方不得通过不正当手段招揽业务，一经发现将在推荐名录内取消其资格。

（6）乙方应尊重甲方和资产评估咨询委托客户的商业秘密。未经同意，不得对外泄露，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法律责任。

（7）乙方承诺本协议签订前，在我行开立结算存款账户。

（8）乙方应在本协议签订前，在乙方指定营业网点开立保证金账户，并存入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元，双方合作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划转、使用。

第五条 违约责任

（一）任何一方与第三方串通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受损失一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有权利要求对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二）如发生下列情形之一，则任何一方有权书面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协议且不必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1）发生不可预料且不能为任何一方控制的不可抗力事件而致使任何一方或双方无法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

（2）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发生重大变化以致严重影响任何一方或双方在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且届时双方未能就如何解决这一问题达成一致的。

第七条 在本合作协议有效期内，如遇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本协议时，则应当提前15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因变更或解除合同使一方损失的，应当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第八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友好协商一致后签订的补充协议或备忘录，作为本协议的补充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 甲乙双方如果发生争议或纠纷而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法人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协议有效期自2025年5月30日起至2027年5月30日止。

第十一条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章） （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6：《供应商反腐败/反贿赂承诺书》

供应商反腐败/反贿赂承诺书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自愿与贵行合作，互惠共赢，确保采购招投标活动的规范与廉洁，从源头上预防和遏制违法违纪问题的发生，特作以下承诺：

1、在业务往来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廉洁从业规定，坚持公平、公开、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决不损害国家和企业利益。

2、本公司（含公司工作人员，下同）决不向贵行工作人员（含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亲属，下同）馈赠礼品（包括但不限于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及贵重物品等）。

3、本公司决不向贵行工作人员提供宴请、联谊活动、度假、旅游，以及到营业性娱乐场所消费。

4、本公司决不为贵行工作人员安排工作，以及支付应由其个人自付的各种费用。

5、若本公司发现贵行工作人员有违反本承诺书行为倾向的，应及时提醒纠正并向贵行监督管理部门举报。

6、如发现本公司违反承诺，经贵行监督管理部门认定违规事实后，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罚。

（1）同意按照合作项目合同总金额的5%支付违约金。

（2）同意贵行解除相关合同，由此造成贵行的损失概由本公司完全承担并赔偿。

（3）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有权签署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